

打造学生晨读美文第一品牌

快乐
阅读

晨读美文

CHENDU MEIWEN

青少年必读的励志美文

■主编 李 莉 王应生



湖北长江出版集团
崇文书局



打造学生晨读美文第一品牌



晨读美文

CHENDU MEIWEN

青少年必读的励志美文

主编：李 莉 王应生

编委：方学刚 许倩 刘耀明 黄永光
余才全 钟勇平 汪恒 易赵宏宜
胡蔡 勇烽 张志林 刘凯 刘代华
贺洋

湖北长江出版集团
崇文书局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青少年必读的励志美文 / 李莉编著. — 武汉 : 崇文书局, 2011. 6

(晨读美文)

ISBN 978-7-5403-2050-8

I. ①青… II. ①李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世界
IV. ①I1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112918 号

晨读美文——青少年必读的励志美文

策 划: 王良先

责任编辑: 王良先

出 版: 崇文书局

地 址: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 B 座

邮 编: 430070

发 行: 崇文书局

印 刷: 武汉中科兴业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 640×960mm 1/16

字 数: 250 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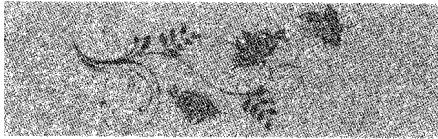
印 张: 13

版 次: 2011 年 7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17.50 元

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



前言



一年之计在于春，一日之计在于晨。早晨是一天的开始，也是精华的所在，大脑经过了一夜的睡眠和休息，处于十分清醒的状态，思维相当敏捷，思路特别清晰。这时，人的接受能力和理解能力较强。对学生来说，晨读既是良好的习惯，也是提高自身语言修养和审美情趣的有效途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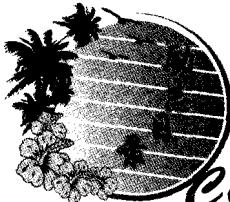
何谓美文？季羡林先生曾经提出：“所谓美文，即指那些不仅诉诸读者之理智，且足以打动读者之心灵的篇章。”美文，不仅能净化我们的情感，陶冶我们的性灵，而且对提高学生的语文素养也是有很大帮助的。

本书由数位一线教师倾力完成，欲打造晨读美文第一品牌。本书精选中外名家名篇，辅以名师的导读，引导学生进入文章的情景之中。文后附以晨读心得，方便学生写下自己的感受。文章语言优美、生动，朗朗上口，非常适合学生晨读使用，对提高学生的审美情趣和文化修养有良好的作用，是学生学习的良师益友。

尽管我们精心选择，细心评点，力求让我们的导读尽善尽美，启发同学们思考，引导同学们审美，帮助同学们表达，但由于时间仓促，美好的愿望不一定能完全实现，恳请读者朋友对本书不足之处提出宝贵意见，以便修正。

编 者

2011年6月5日



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|-----|------|--|--|----------|-------|-----|------|
| 青春 | | 苏雪林 | (1) | | | 烈风雷雨 | | 王统照 | (49) |
| 秃的梧桐 | | 苏雪林 | (5) | | | 生命 | | 沈从文 | (51) |
| 大自然的礼赞 | | 李长之 | (8) | | | 做一次明朗的旅行 | | 王蒙 | (54) |
| 生命的一抹 | | 郭 枫 | (11) | | | 我的梦想 | | 史铁生 | (57) |
| 眼睛 | | 郭 枫 | (14) | | | 号角 | | 陈敬容 | (61) |
| 一株行走的草 | | 简 婉 | (17) | | | 祖槐 | | 李存葆 | (63) |
| 茶花赋 | | 杨 肖 | (20) | | | 人生自然的节奏 | | 林语堂 | (66) |
| 钓鱼 | | 曾永义 | (23) | | | 想飞 | | 徐志摩 | (68) |
| 改变人一生的闪念 | | | | | | 我们把春天吵醒了 | | | |
| | | 李阳波 | (25) | | | | | 冰 心 | (73) |
| 树叶 | | 苏叔阳 | (28) | | | 谈生命 | | 冰 心 | (76) |
| 渐 | | 丰子恺 | (33) | | | 伟大与渺小 | | 臧克家 | (79) |
| 永久的生命 | | 严文井 | (37) | | | 盛装舞步 | | 王小波 | (83) |
| 心田上的百合花 | ... | 林清玄 | (39) | | | 猛虎和蔷薇 | | 余光中 | (86) |
| 不能舍弃的东西 | ... | 林清玄 | (41) | | | 宁静以致远 | | 季羡林 | (89) |
| 花燃柳卧 | | 林清玄 | (43) | | | 希望 | | 鲁 迅 | (91) |
| 没有秋虫的地方 | ... | 叶圣陶 | (46) | | | | | | |



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秋夜 | 鲁迅 (94) |
| 好的故事 | 鲁迅 (97) |
| 拥有的一刻 | 罗兰 (100) |
| 残雪断想 | 岑桑 (102) |
| 奔 | 管桦 (105) |
| 林中小溪 | 普里什文 (108) |
| 偃松 | 瓦·沙拉莫夫 (111) |
| 鸟啼 | 戴·赫·劳伦斯 (114) |
| 最后的山 | |
| | 弗朗西斯·拉塞尔 (119) |
| 林中风暴 | 约翰·缪尔 (123) |
| 阳光——黑夜 | |
| | 于勒·米什莱 (131) |
| 十一月 | |
| | 保尔·克洛岱尔 (134) |
| 青春 | |
| | 塞缪尔·乌尔曼 (137) |
| 无论你的生活如何卑微 | |
| | 亨利·大卫·梭罗 (139) |
| 树 | 赫尔曼·黑塞 (143) |
| 人生旅途 | 泰戈尔 (146)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尽量让自己快乐 | |
| | 泰戈尔 (150) |
| 美 | 泰戈尔 (153) |
| 论爱 | 雪莱 (156) |
| 要生活得写意 | 蒙田 (159) |
|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 | |
| | 海伦·凯勒 (163) |
| 火光 | 柯罗连科 (172) |
| 我现在就付诸行动 | |
| | 奥格·曼狄诺 (174) |
| 假如今天是我生命中的最后一天 | |
| | 奥格·曼狄诺 (177) |
| 我要笑遍世界 | |
| | 奥格·曼狄诺 (180) |
| 时钟 | 高尔基 (183) |
| 一个孤独漫步者的遐想(节选) | |
| | 卢梭 (188) |
| 风景开眼 | 东山魁夷 (193) |
| 听泉 | 东山魁夷 (198) |
| 山恋 | 立松和平 (201) |

青春

◎ 苏雪林



一个以反对鲁迅为半生事业的女人，高寿 103 岁。朴真的一人，本色自然中，智慧尽显，她的文字玲珑剔透，精巧别致。《青春》《中年》《老年》三篇散文令人叹服。

记得法国作家左拉的《约翰戈东之四时》曾以人之一生比为年之四季，我觉得很有意味，虽然这个譬喻是自古以来，就有人说过了。但芳草夕阳，永为新鲜诗料，好譬喻又何嫌于重复呢？

不阴不晴的天气，乍寒乍暖的时节，一会儿是袭袭和风，一会儿是蒙蒙细雨，春是时哭时笑的，春是善于撒娇的。

树枝间新透出叶芽，稀疏琐碎地点缀着。地上黄一块，黑一块，又浅浅的绿一块，看去很不顺眼；但几天后，便成了一片蔚然的绿云、一条缀满星星野花的绣毡了。压在你眉梢上的那厚厚的灰暗色的云，自然不免教你气闷；可是他转瞬间会化为如纱的轻烟，如酥的小雨。新婚紫燕，屡次双双来拜访我的矮椽，软语呢喃，商量不定，我知道他们准是看中了我的屋梁，果然数日后，便衔泥连草开始筑巢了。远处，不知是画眉，还是百灵，或是黄莺，在试着新吭呢！强涩地，不自然地，一声一声变换着，像苦吟诗人在推敲他的诗句似的。绿叶丛中紫罗兰的嗫嚅，芳草里铃兰的耳语，流泉边迎春花的低笑，你听不见么，我是听得很清楚的：她们打扮整齐了，只等春之女神揭起绣幕，便要一个一个出场演奏。现在她们有点浮



动，有点不耐烦。春是准备的，春是等待的。

几天没有出门，偶然涉足郊野，眼前竟换了一个新鲜的世界：到处怒绽着红紫，到处隐现着虹光，到处悠扬着悦耳鸟声，到处飘荡着迷人的香气。蔚蓝天上，桃色的云，徐徐伸着懒腰，似乎春眠未足，还带着惺忪的睡态，流水却瞧不过小姐腔，他泛着潋滟的霓彩，唱着响亮的新歌，头也不回地奔赴巨川，奔赴大海。春是烂漫的，春是永远的向着充实和完成的路上走的。

春光如海，古人的比喻多妙，多恰当。只有海，才可以形容出春的饱和，春的浩瀚，春的磅礴洋溢，春的澎湃如潮的活力与生意。

春在工作，忙碌地工作，它要预备夏的壮盛，秋的丰饶，冬的休息，不工作又怎么办？但春一面在工作，一面也在游戏，春是快乐的。

春不像夏的沉郁，秋的肃穆，冬的死寂，他是一味活泼，一味热狂，一味生长与发展，春是年青的。

当一个十四五岁或十七八岁的健美青年向你走来，先有股爽朗新鲜之气迎面而至，正如睡过一夜之后，打开窗户，冷峭的晓风给你带来的那一股沁心的微凉和茏葱的佳色。他给你的印象是爽直、纯洁、豪华、富丽。他是初升的太阳，他是才发源的长河，他是能燃烧世界也能燃烧自己的一团烈火。他是目射神光，长啸生风的初下山时的乳虎，他是奋鬣扬蹄，控制不住的新驹。他也是热情的化身，幻想的泉源，野心的出发点。他是无穷的无穷。他是希望的希望。呵！青年，可爱的青年，可羡慕的青年！

青年是透明的，身与心都是透明的。嫩而薄的皮肤之下，好像可以看出鲜红血液的运行，这就形成他或她容颜之春花的娇，朝霞的艳。所谓“吹弹得破”，的确叫人有这样的耽心。忘记一位西洋作家有“水晶的笑”的话，一位年轻女郎嫣然微笑时，那二泓明亮的秋波，那两行粲然如玉的牙齿，那唇角边两颗轻圆的笑涡，你能否认这“水晶的笑”四字的意义么？

青年是永远清洁的，为了爱整齐的观念特强，青年对于身体，

当然时时拂拭，刻刻注意。然而青年身体里似乎天然有一种排除尘垢的力，正像天鹅羽毛之洁白，并非由于洗濯而来。又似乎古印度人想象中三十二天的天人，自然鲜洁如出水莲花，一尘不染。等到头上华萎，五官突出，腋下汗流，身上那件光华夺目的宝衣也积了灰尘时，他的寿命就快告终了。

青年最富于爱美之心，衣履的讲究，头发颜脸的涂泽，每天费许多光阴于镜里的徘徊顾影，追逐银幕和时装铺新奇的服装的热心，往往叫我们难以了解；或成了可怜悯的嘲讽。无论如何贫寒的家庭，若有一点颜色，定然聚集于女郎身上。这就是碧玉虽出自小家，而仍然不失其为碧玉的秘密。

青年是没有年龄高下之别的，也永远没有丑的，除非是真正的嫫母和戚施。记得我在中学读书时，眼中所见那群同学，不但大有美丑之分，而且竟有老少之别。凡那些皮肤略为粗黑，眉目略为庸蠢，身材略为高大，举止略为矜壮些者，总觉得她们生得太“出老”一点，猜测她们年龄时，总会将它提高若干岁。至于二十七八或三十一二的人——当时文风初开的内地学生是确有这样年龄——在我们这些比较年轻的一群看来，竟是不折不扣的“老太婆”了。这样的“老太婆”还出来念什么书，活现世！轻薄的同学的口角边，往往会漏出了这样的嘲笑。现在我看青年的眼光竟和以前大大不同了，媸妍胖瘦，当然分辨得出，而什么“出老”的感觉，却已消灭于乌有之乡，无论他或她容貌如何，既然是青年，就要还他一份美，所谓“青春的美”。挺拔的身躯，轻矫的步履，通红的双颊，闪着青春之焰的眼睛，每个青年都差不多。从飞机下望大地，山陵原野都一样平铺着，没有多少高下隆洼之别，现在我对于青年也许是坐着飞机而下望吧？哈，坐着年龄的飞机！

但是，青年之最可爱的还是他身体里那股淋漓元气，换言之，就是那股愈汲愈多，愈用愈出的精力。所谓“青年的液汁”，这真是个不舍昼夜滚滚其来的源泉，它流转于你的血脉，充盈于你的四肢，



泛滥于你的全身，永远要求向上，永远要求向外发展；它可以使你造成博学，习成绝技，创造惊天动地的事业。青年是世界上的王，它便是青年王国所拥有的一切财富。

春是四季里的良辰，青年是人生的黄金时代。是春天，就该鸟语花香，风和日丽，但淫雨连绵，接连三四十日之久，气候寒冷得像严冬，等到放晴时，则九十春光，阑珊已尽，这样的春天岂非常有？同样，幼年多病，从药炉茶鼎间逝去了他的寂寂的韶华；或父母早亡，养育于不关痛痒者之手，像墙角的草，得不着阳光的温照，雨露的滋润；或生于寒苦之家，半饿半饱地挨着日子，既无好管养又受不着好教育，这种不幸的青年，又何尝不多？咳，这也是春天，这也是青年！

西洋文学多喜欢赞美青春，歌颂青春，中国人是尚齿敬老的民族，虽然颇爱嗟卑叹老，却瞧不起青年。真正感觉青春之可贵，认识青春之意义的，似乎只有那个素有“佻达文人”之名的袁子才，他对美貌少年辄津津乐道，有时竟教人于字里行间，嗅出浓烈的肉味，对于历史上少年成功者，他每再三致其倾慕之忧；而于少年美貌而又英雄如孙策其人者，向往尤切。以形体之完美为高于一切，这种思想，也许有点不对，但这种希腊精神，却是中国传统思想里所难以找出的。他又主张少年的一切欲望都应当给以满足，满足欲望则必需要金钱，所以他竟高唱“宁可少时富，老来贫不妨”。这样大胆痛快的话，恐怕现在还有许多人为之吓倒吧。他永远羡慕青春，《湖上杂咏》之一云：葛岭花开三月天，游人来往说神仙，老夫心与游人异，不羡神仙羡少年。



秃的梧桐

□ 苏雪林



苏雪林（1897—1999），著名女作家。这是一篇寓理于树木花草的别开生面的散文。以秃梧桐为描写中心，标题就给人一种别出心裁的新奇感。短文开头极力描写梧桐濒临枯死的状态以及恶劣的环境，以路人惋惜的感叹引起读者的好奇心和探求心。在这种状态下，梧桐居然透出许多绿叶，突出了作品的主旨：对坚强的意志、顽强的生命力的赞美。本文最突出的写作手法就是托物言志。作者抓住秃梧桐的“三奇”，赋予梧桐以顽强的意志和坚强的生命力，揭示人生并不总是一帆风顺的，在面对困难与挫折时，我们必须有坚定的信念和顽强的毅力。

——这株梧桐，怕再也难得活了！

人们走过秃梧桐下，总这样惋惜地说。

这株梧桐，所生的地点，真有点奇怪，我们所住的房子，本来分做两下给两家住的，这株梧桐，恰恰长在屋前的正中，不偏不倚，可以说是两家的分界牌。

屋前的石阶，虽仅有其一，由屋前到园外的路却有两条——一家走一条，梧桐生在两路的中间，清阴分盖了两家的草场，夜里下雨，淅淅沥沥打在桐叶上的雨声，诗意也两家分享。

不幸园里蚂蚁过多，梧桐的枝干，为蚁所蚀，渐渐的不坚牢了。一夜雷雨，便将它的上半截劈折，只剩下一根二丈多高的树身，立



在那里，亭亭有如青玉。

春天到来，树身上居然透出许多绿叶，团团附着树端，看去好像是一棵棕榈树。

谁说这株梧桐，不会再活呢？它现在长了新叶，或者更会长出新枝，不久定可以恢复从前的美阴了。

一阵风过，叶儿又被劈下来。拾起一看，叶蒂已啮断了三分之二，又是蚂蚁干的好事，哦，可恶！

但勇敢的梧桐，并不因此挫了它求生的志气。

蚂蚁又来了，风又起了，好不容易长得掌大的叶儿又飘去了。但它不管，仍然萌新的芽，吐新的叶，整整的忙了一个春天，又整整的忙了一个夏天。

秋来，老柏和香橙还沉郁的绿着，别的树却都憔悴了。年近古稀的老榆，护定它青青的叶，似老年人想保存半生辛苦贮蓄的家私，但那禁得西风如败子，日夕在它耳畔絮聒？现在它的叶儿已去得差不多，园中减了葱茏的绿意，却也添了蔚蓝的天光。爬在榆干上的薜荔，也大为喜悦，上面没有遮蔽，可以让它们酣饮风霜了。它们脸儿醉得枫叶般红，陶然自足，不管垂老破家的榆树，在它头上瑟瑟地悲叹。

大理菊东倒西倾，还挣扎着在荒草里开出红艳的花。牵牛的蔓，早枯萎了，但还开花呢，可是比从前纤小。冷风凉露中，泛满浅紫嫩红的小花，更觉娇美可怜。还有从前种麝香连理花和凤仙花的地里，有时也见几朵残花。秋风里，时时有玉钱蝴蝶，翩翩飞来，停在花上，好半天不动，幽情凄恋。它要僵了，它愿意僵在花儿的冷香里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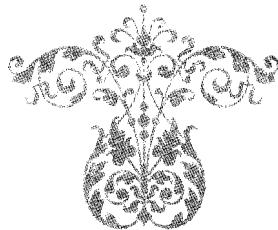
这时候，园里另外一株桐树，叶儿已飞去大半，秃的梧桐，自然更是一无所有，只有亭亭如青玉的树干，兀立在惨淡斜阳中。

——这株梧桐，怕再也难得活了！

人们走过秃梧桐下，总是这样惋惜似的说。

但是，我知道明年还有春天要来。

明年春天仍有蚂蚁和风呢？





大自然的礼赞

◎李长之



作者不把大自然当成一种外在的客观世界来描写，而是深入到人的心灵中去，描写的是观察大自然的心灵。文章从理智、情感、方法和态度四个层次论述了三者的关系，其关系表现为：大自然启示天才创造艺术；大自然自己也创造艺术；他们同样是永恒、伟大、严肃的。

世界不是荒凉的。我们感觉没有人的时候，另外有别的令我们向往的东西，而且这种东西却一定存在。仿佛一个堂皇伟大，神秘而崇高的剧场吧，观众是愚妄的，这不要紧，因为他们可以散去；戏曲是鄙俗的，这不要紧，因为可以改；脚色平凡，这也仍然能令人忍耐下去，因为可以希望有更不平凡的来代替。所有这些失望的痛苦，和不甘于失望，又追求新的幻影的疲劳，我们都做一点补偿了，也就多多少少是一种慰藉了。因为剧场总是好的，一切靠不住，剧场靠得住，剧场却比较悠久些。

这剧场就是大自然。一切变，大自然不变，这剧场永远是堂皇、伟大、神秘、崇高的。观众、戏曲、脚色、都渺小吧，这剧场却越发庄严。戏散了，这剧场也依然巍峨地矗立着。

所以，只要没忘掉这剧场的人，他是可以心平气和下去的，并且也不会寂寞。

有谁感到没有归宿的么？到大自然里去。

最不自量，而又最不安分的动物，恐怕只有人类吧。人类企求一切。而超越了实际的能力。大自然在这地方却恰是人类的母亲，她不会打消孩子们的梦的，虽然早知道那是梦，她却只用种种暗示，种种比喻，种种曲折而委婉的辞令，让人们自己去觉悟。在人们的能力限度以内，她却又鼓舞人们，务在把人们所仅有的一点能力，去作一些最善的发挥。

大自然有种种律则，是剧场吧，有剧场的规矩，作母亲呢，也有母亲的教导之方。不过人们不容易知道。熟悉剧场的人，自然会熟悉剧场的规矩。一个母亲的爱恶，也常是不能明白地说出来的，但是一个骄儿会恰恰符合了母亲的意向。

大自然的骄儿就是天才。人自然永远爱护天才，她有种种设计，是让天才完成自己，虽然不必事先告诉。歌德、屈原、李白、康德、裴多菲、曹雪芹、高尔基、达文西，这都是在大自然的爱护之下，而完成了自己的。

大自然往往给她的骄儿一种伟大课题，以课题为重，大自然便不惜给她的骄儿以种种的或甘或苦的经历，几乎不能胜任。她不溺爱，可是她对于她的子孙并不平等。

愚妄的人们，对她是可以怨尤的，然而她不管，她呈现给愚妄的人们的，就是驳杂、混乱，她不求愚妄的人们的了解，也因为他们不能了解。

大自然在天才们的跟前，却是和悦的，她那条理和秩序，完全启示于天才。

天才没有不了解大自然的，大自然对天才，也永不会不爱护。

大自然，有情感，也有意志。她不盲目，也不麻木。她不是没有智慧，她的智慧乃是溶化于情感、意志之中。情感最可靠，大自然是任情感的，一如她所爱护的天才一样。

她不但任情感，而且喜欢表现出来，你就看浓绿如油的春水吧，这是她的情感的表现，高空淡远的秋云呢，也是她情感的表现。她



处处在流露，她处处似乎情不自禁。

大自然是感官的，是色相的。她忘不掉美，丑的出现，只是在人们对于美的破坏之际。她要点缀一切，她要种种色调，而且那色调要纯粹，要单一，你瞧吧，雪、红叶、云、秋雾的文嵒，夏木的浓荫……

大自然就是艺术家。音乐和绘画，她天天在创造。人间一切艺术，不过是人自然的艺术的副本。在人们忘掉，或者忽视了大自然的艺术的时候，往往是人间艺术堕落的时候，一旦携手，那才可以抬头。

艺术家必有意匠，大自然的意志就表现在她创造的艺术品的意匠里。大自然的意志是生，所以所有大自然的艺术，是生的表现的艺术。和这不相连的，只有人间的天才。

大自然、天才、艺术，是宇宙间最永恒的，最伟大的，最庄严的。然而这一切源于大自然，因作大自然礼赞。



生命的一抹

◎郭 枫



文章围绕对美的追问展开，分别写到作者人生不同阶段对美的理解和人生体验。从少年美丽的幻想到现在在繁华的世俗中对平淡真实生活的坚守，都表现了作者对平淡纯真美的追求，也体现出对恬淡、自由生活的向往。文章言自肺腑，感情真切。语言生动，善用比喻。如把生命比作蓝天中淡淡的一抹云，形象地表达了淡看世俗名利，追求美好事物和澄明的精神生活的强烈愿望。

少年时，总喜欢站在山冈上听风响，躺在原野上看云飞，日子过得轻轻忽忽的，像梦。一切都令人陶醉，一切都美。

什么叫做美呢？那时还说不出来。生活在北国的原野上，只觉得天地无限辽阔。早春，在潮润润的泥土上，踏着刚出芽的青草，心头便充盈着颤栗的喜悦，要是在田间找到一朵初绽的小花，更能呆呆地凝视老半天，仿佛怕亵渎了生命的神圣，想采摘却又不敢采摘。秋来的时候，那莽莽的大平原真使人惊奇！从天上到地下，缤纷的色彩每天都有不同的变化，尽够眼睛忙的。等到西风渐紧，黄叶辞枝，我总有无端的叹喟。

那些稚气的举动，其实只是在朦朦胧胧中一种粗浅的感觉罢了！稍稍成长，我便流离在连天的烽火里，可怪的是，我竟没觉得有多少颠沛的痛苦，却暗暗欣喜能趁此饱赏山河的景色，拍摄许多美丽的影像于心版上：石头城苍凉的落日，西子湖柔美的夜月，扬子江